焦作日报
Financial and Tax Weekly
第 219 期
2014 年 6 月 19 日
星期四

焦作日报社
焦作市财政局
焦作市国税局
焦作市地税局
联办

财税周刊

特约统筹：张继东 王跃清 张孟军
编　　辑：金桂香 刘会琴
组　　版：牛成文
校　　对：韩　雪
财税周刊热线：8797000

市地税局召开会议
安排房地产税收专项治理工作

本报讯　（通讯员**王志冰**）6 月 13 日上午，市地税局召开全市地税系统房地产税收专项治理工作会议。会议的主要任务是贯彻落实省检察院和省地税局关于房地产税收专项治理工作部署，认真开展自查和重点检查活动，堵塞管理漏洞，完善征管机制，从严治理房地产领域腐败问题。

会议对做好房地产税收专项治理工作提出四点要求：一是高度重视，提高认识。要求各级地税机关高度重视起来，把思想统一到共同努力整顿规范税收秩序上来，真正通过活动的开展，摸清税源底子，全面掌握房地产行业税收管理状况，进一步采取有效措施，加强房地产税收征管，提升房地产行业税收管理质效，保证税收任务的圆满完成。二是精心组织，协调配合。要求各单位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精心组织，周密安排，加强与检察部门的沟通协调，要主动对接、加强联系、协作配合，尽快成立相应的领导机构。各单位一把手要参与协调沟通，全力抓好落实，确保专项治理活动扎实有效开展。三是突出重点，稳步推进。按照《房地产企业税收专项治理活动实施方案》明确的八项检查重点，认真组织房地产企业开展自查，做到边自查、边自纠，发现问题，立即整改，及时查漏补缺。要充分发挥稽查职能作用，做到重点突出、查深查透、处理迅速、执行到位，严厉打击涉税违法行为。四是完善机制，确保成效。以引导自查自纠、开展警示教育为抓手，跟踪督促落实整改，提升房地产业税收管理质效；充分利用社会综合治税效能，针对专项治理活动中发现的漏洞和问题，做到问题没搞清的不放过、整改不落实的不放过、处理不到位的不放过；落实房地产税收政策和税收征管措施，持续加大税收稽查和专项治理力度，努力实现以查促收、堵漏增收，提升房地产业税收征管质量，确保专项治理取得实效。

市财政局道德讲堂以“敬”为题再开讲

本报讯　（通讯员**赵立峰**）6 月 18 日下午，市财政局以“敬”为题，举办了第五期道德讲堂。道德讲堂分为唱歌曲、学模范、诵经典、发善心、送吉祥等五个环节。

主持人常征讲道，“正、诚、敬、清”是该局党组书记、局长刘晓波对全体财政人提出的要求。实现“中国梦”，是全体中国人的追求。促进焦作财政发展，离不开每一位财政人在平凡岗位上的无私奉献。每一位财政人必须敬业、敬事、敬人，服务群众、奉献社会。

在合唱《好人就在身边》的歌曲后，宣讲员赵娟为大家讲述了 10 多年坚守平凡岗位、默默奋斗的会计委派人的感人事迹。

接着，主持人领着大家共同诵读了北宋理学家程颐的名言“所谓敬者，主之一谓敬；所谓一者，无适之谓一”，讲述了爱岗敬业典型事迹，与大家互动谈感悟，提醒大家保持高尚的道德情操，爱岗敬业，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

6 月 18 日下午，市财政局道德讲堂现场。　**王琳霞**　摄

6 月 18 日，市国税局在办公楼前举行了升国旗和廉政誓言宣誓活动。该局党组书记、局长陈国全带领机关全体干部职工，面对国旗进行了庄严宣誓，要求大家把廉政誓言内化于心、见之于行，争做为民务实清廉的税务干部。　**邢海翔**　摄

武陟县财政局落实“三个不”提升服务效能

本报讯　（通讯员**董航**）今年年初以来，武陟县财政局积极转变观念，强化服务理念，创新服务形式，以提高服务质量和效率为着力点，严格落实“三个不”，扎实提升财政服务效能。

一是不推诿。把部门的职能、领导分工、机构设置、股室职责、办事程序和业务流程等予以公开，极大地方便了办事群众和业务单位，不以任何借口推诿、搪塞办事群众。

二是不积压。在严格落实首问负责、限时办结、责任追究等服务机制的基础上，进一步明确和简化了各项财政业务流程，切实提高工作效率，缩短群众的办事时间。同时，为了方便预算单位、企业、城乡居民等服务对象咨询业务，在一楼大厅设立了接待咨询室，每天安排一名班子成员负责咨询接待工作。

三是不出错。进一步完善了机关学习制度，依托“财政大讲堂”“道德讲堂”等平台，定期邀请专家学者和机关业务骨干，对干部职工进行财经法律法规、财务制度和业务知识等方面的培训，提升业务能力，确保业务处理不出错、不违规。

马村区会计核算中心
三项措施提高服务效率

本报讯　今年年初以来，马村区会计核算中心认真践行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精神，始终坚持依法理财、依法监督，取得良好效果。

一是主动学习。提前做好行政事业单位新财务制度改革、衔接的各种准备工作，制订学习计划，每周利用工作之余集中学习会计业务知识、相关法律法规、信息技术等方面的知识，熟悉并掌握岗位专业技能。二是不断完善会计集中核算工作制度。按照会计制度制定量化考核评比标准，准确及时报送各项财务报表及临时性报表，为领导掌握资金运行状况提供高质量的服务。三是立足本职，强化服务。根据每月报送报表情况，及时调整会计报表格式及报送时间，以适应报账单位需要。　**（财宣）**

牛桂芳获省注册会计师协会业务领军学员选拔考试第一名

本报讯　（通讯员**赵立峰**）近日，在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组织的第二期业务领军学员选拔考试中，我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长牛桂芳，以 91 分的成绩获得第一名，被录取为 2014 年度河南省注册会计师行业第二批业务领军管理咨询班学员。

解放区国税局
提前实现全年税收任务过半

本报讯　（通讯员**马静瑞**）今年年初以来，解放区国税局紧紧围绕税收中心任务，不断加强税收分析，确定分析所指，确保分析预测准确度，并科学分解全年收入目标，密切监控重点税源和重点行业的税收变化，使组织收入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截至 5 月 31 日，该局共组织税收收入 25525 万元，同比增收 4125 万元，增长 19.3%，占年计划的 51.9%，超时间进度 10.2 个百分点，提前一个月实现全年税收任务过半。

温县国税局
上门服务电信业纳税人

本报讯　（通讯员**牛慧敏**）从 6 月 1 日起，电信业被纳入“营改增”试点范围，实行差异化税率。连日来，温县国税局组织业务骨干深入中国移动、电信、联通三大电信运营商温县分公司，逐户走访辅导，开展“一对一”上门服务，帮助企业解读“营改增”相关政策法规，面对面听取纳税人涉税需求，及时解答反映的问题，确保电信业“营改增”工作平稳运行。

西村乡财政收入任务完成过半

本报讯　1–5 月底，修武县西村乡累计完成税收收入 478 万元，同比超额 23%。

今年，该乡公共财政预算收入任务为 736 万元。今年年初以来，该乡积极采取措施，多次与国税、地税部门沟通，加强税收征管，对辖区内纳税重点企业实行不间断监控，从而保证了财政收入工作顺利进行。　**（史玉贞）**

扎实开展 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

中站区国税局“三结合”开展谈心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张亚利**）在党的第二批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第二环节，中站区国税局突出“三结合”，与基层干部谈心交流，确保问题查深查透。

一是谈心交流与查找问题相结合。在谈心之前，局领导班子和基层干部先自我查摆问题，使谈心更具有针对性；在谈话过程中围绕“四风”问题推心置腹、畅所欲言，互相听取在作风方面存在的主要问题、意见和建议，班子成员在谈话中了解基层干部的思想动向、工作思路等情况，切实做到谈话取得实效、不走过场。二是谈心交流与解决问题相结合。针对谈心交流查找的问题，做到边查边改，结合“便民办税春风行动”简化办税程序，优化办税流程，加强宣传小微企业优惠政策，完善首问负责制、限时办结制。同时，在公务接待、公车使用、办公经费等方面厉行节约，严格执行“八项规定”。三是谈心交流与制度完善相结合。依据征求到的意见和建议，结合实际工作情况，各科室对岗位职责进行明确完善，对风险防控措施、规章制度进行梳理完善，制定完善了安全保卫值班制度、车辆管理办法、差旅费管理办法等 10 项制度，极大地促进了工作有序开展。

山阳区地税局
组织观看影片《焦裕禄》

本报讯（通讯员**王彬**）为进一步加强党的群众路线教育，近日，山阳区地税局组织全局干部职工在机关会议室观看了电影《焦裕禄》。

电影《焦裕禄》生动地再现了焦裕禄同志担任兰考县委书记期间，以坚强的毅力和对党和人民事业的高度忠诚，带领全县干部群众治理“三害”的感人场面，真实反映了焦裕禄奋力改变兰考贫困面貌，积劳成疾，因肝病不幸逝世的感人事迹。他以自己的实际行动，铸就了一个优秀共产党员和优秀县委书记亲民爱民、艰苦奋斗、科学求实、迎难而上、无私奉献的光辉形象。

观看影片后，该局全体干部职工被焦裕禄的公仆情怀、求实作风、奋斗精神、大无畏精神和奉献精神所深深感动，纷纷表示，要深刻领会和认真把握党的群众路线的基本内涵和本质要求，扎扎实实做好本职工作，向焦裕禄同志学习，弘扬焦裕禄精神，努力争做焦裕禄式的好党员、好干部。

博爱县国税局
整顿工作作风

本报讯（通讯员**贺铮、刘萌**）近日，博爱县国税局开展了作风整顿活动，针对“懈怠病、涣散病、懒惰病、散漫病、牢骚病、自满病、浮躁病、避责病”八种机关病，开具了“服务宗旨、职责责任、考核制度、监督管理”等“四剂良药”，培养干部职工“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善干事、不出事”的工作能力，帮助干部职工强化服务意识，提升勇于担当的魄力，从思想和制度上杜绝干部职工“贪、懒、散”现象的出现，促使全局上下锤炼党性意志，练就过硬本领，面对矛盾困难敢于迎难而上，为纳税人提供优质服务。

日前，孟州市国税局与该市邮政局签订了委托代征协议，开通车购税自助办税终端系统，两分钟就可以办理好一辆车的缴税手续。　**李晓芳　郭兰兰**　摄

武陟县国税局助力小微企业发展

本报讯（通讯员**张国庆**）为进一步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发展，今年年初以来，武陟县国税局组织企业负责人举办税法大讲堂、召开政策发布会，进行政策解释和业务指导，帮助纳税人做好企业所得税申报、备案等工作，同时按照优惠政策的具体要求和标准，严格审核相关资料、数据及文书制作，加强台账管理。截至 5 月底，该局共完成 220 户小型微利企业税收优惠备案工作，占全县查账征收户的 34.8%，优惠税额共计 864811.05 元，切实减轻了企业负担。

■财税资讯

市地税直属分局
圆满完成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工作

本报讯（通讯员**何茜、廉晶**）截至 5 月底，市地税直属分局共汇缴企业 36 户，汇缴面达 100%，应纳所得税 24458 万元，汇缴共补缴企业所得税 12154 万元，补缴其他各税 12 万元，税款已全部解缴入库，圆满完成了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申报工作。

为保证汇算清缴工作质量，该分局结合涉税通软件，及时掌握纳税企业申报表中各项目之间的逻辑关系是否对应、计算是否正确，发现企业在汇缴过程中存在问题的，及时督促纳税人做好纳税调整工作，帮助纳税人解决因各种原因形成的申报不实问题。

山阳区国税局
建立个人廉政档案

本报讯（通讯员**李海涛**）近日，山阳区国税局组织人员为每一位干部职工建立廉政档案，强化党风廉政建设。

个人廉政档案主要是把干部职工的基本情况、奖惩、收入、住房、车辆配置、经商、出国情况，以及廉政承诺、重大事项、廉政谈话、廉政学习、拒收礼金礼品、收受礼金礼品、违法违纪处理等情况记录到廉政档案。该局干部廉政档案由纪检监察部门统一管理，专人负责，一人一档，长期保存。同时，对每名税务干部出现的廉政情况，随时记入其廉政档案，并以此作为考核奖惩和选拔任用干部的重要依据。

武陟县地税局
诚心服务纳税人

本报讯（通讯员**冯培林**）今年 4 月开展“便民办税春风行动”以来，武陟县地税局以纳税人实际需求为导向，为纳税人提供省心服务、诚心服务，将税收服务贯穿于税收执法全过程。

省心服务让纳税人无忧。该局先后多次举办武陟县产业集聚区企业、房地产企业、餐饮服务业纳税人和财务人员座谈会，详细讲解企业涉及的相关政策、办税流程、法律救援途径等知识。

诚心服务帮助解难题。该局坚持每月由领导班子成员带队到结对企业、纳税户实地调研，针对企业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指导企业用足用活税收政策，切实为企业办实事、做好事、解难事。

沁阳市国税局
利用 QQ 与纳税人互动

本报讯（通讯员**马道洲、樊冬**）今年 4 月份以来，沁阳市国税局在提供“税之蓝”QQ 群在线咨询服务的基础上，进一步延伸 QQ 功能，实现 QQ 触发、邮箱互动。纳税人可以通过 QQ 邮箱发送已申请业务的电子填单申请表格和需要报送的资料影像（手机拍照即可），通过 QQ 邮箱传递，经过初审后，税务机关通过邮箱给纳税人反馈初审结果，初审通过后，纳税人再携带相关资料到办税厅办理，避免纳税人多次跑趟，受到了纳税人好评。

7 月 1 日起，小型微利企业申报时即可享受所得税优惠

近日，国家税务总局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月（季）度预缴纳税申报表（A 类，2014 年版）》等报表，明确了修改后的企业所得税预缴纳税申报表、汇总纳税分支机构所得税分配表及相应的填表说明。按新的管理规定，自今年 7 月 1 日起，小型微利企业等纳税人申报企业所得税时即可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今年 4 月，国家扩大了小型微利企业优惠政策实施范围，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 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无论采取查账征收还是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方式，凡符合小型微利企业规定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均可按规定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目前，企业所得税实行按月或按季预缴。为便于小型微利企业等纳税人在月份、季度预缴和预征企业所得税时即可享受减免税政策，国家税务总局决定修改纳税申报表，以适应政策管理服务的需要。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月（季）度预缴纳税申报表（A 类，2014 年版）》适用于实行查账征收企业所得税的居民企业，跨地区经营汇总纳税企业的分支机构，同样使用此表进行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申报。《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月（季）度和年度纳税申报表（B 类，2014 年版）》适用于实行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的居民企业。

申报表修订的主要内容，是在以往预缴申报表的基础上，增加了“减征、免征应纳税所得额”“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减免所得税额”等项目，以便纳税人在按月按季申报时直接享受减免税，便于小型微利企业更加便捷地纳税申报，自预缴环节享受减半征税政策和其他所得税优惠政策。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月（季）度预缴纳税申报表（A 类，2014 年版）》等报表自 2014 年 7 月 1 日启用，不影响 201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的小型微利企业等所得税优惠政策落实。小型微利企业先享受优惠政策事后备案即可，符合条件的企业即使在按月按季预缴时没有享受优惠，年度终了汇算清缴时仍然能按照政策规定享受优惠。**（摘自《中国税务报》）**

税收政策